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 1 月 23 日，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以下简称“美盛文化”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公司及子公司融资业务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资金安排，预计 2024 年度公司为各全资子公司或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担保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开展流动资金借款、供应链业务、融资租赁及其他融资业务等。上述担保额度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本次担保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或孙公司，且其资产负债率不得超过 70%。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公司及子公司与有关银行最终协商后签署的贷款合同来确定，最终公司 2024 年对子公司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且单笔担保额最大不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在年度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内部调剂并循环使用。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2023 年，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为 9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74%。本次担保额度事项审议通过后，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对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全资子公司）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4.12%。

五、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或孙公司，公司能够控制被担保对象的经营及管理，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能切实有效地进行监督和管控，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3 日